



沈阳师范大学法学学术文库

SHENYANGSHIFANDAXUE FAXUE XUESHU WENKU

多维法制视角下的 企业社会责任

王 晓 任文松 ◆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阅 览

F279.2
20132



沈阳师范大学法学学术文库

SHENYANGSHIFANDAXUE FAXUE XUESHU WENKU

多维法制视角下的企业社会责任

王 晓 任文松◆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多维法制视角下的企业社会责任 / 王晓、任文松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2. 9

ISBN 978 - 7 - 5161 - 1373 - 8

I. ①多… II. ①王…②任… III. ①企业责任—社会责任—研究—中国
IV. ①F279.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16568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蔺 虹
责任校对 李 莉
责任印制 戴 宽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装 三河市君旺印装厂
版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8.25
插 页 2
字 数 202 千字
定 价 3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010 - 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沈阳师范大学博士、引进人才科研项目启动基金。编号：BS200913。

总 序

以前，我对沈阳师范大学知之甚少，实属孤陋寡闻。自从沈阳师范大学法学院的单晓华教授加盟法学所博士后流动站后，我作为她的合作导师，才开始逐步了解、关注这所具有悠久历史的学府。在沈师大校庆 60 周年到来之际，沈阳师范大学法学院隆重推出“沈阳师范大学法学学术文库”，法学院领导希望我能为之作序，虽明知难当此任，但却之不恭，不如从命。

早在新中国成立之初，根据中共中央七届三中全会的部署，国家对当时的教育和科学文化事业进行了调整和改造，即调整一批老式高等院校，建立一批新式社会主义高等院校，东北教育学院——沈阳师范大学的前身就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成立了。

沈阳师范大学法学院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与变革，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和骄人的业绩。1996 年 4 月，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法律系取得了民商法学硕士学位授予权，成为当时全国高等师范院校中第三个法学硕士学位点。2007 年 4 月，民商法

专业被辽宁省省委宣传部批准为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建设学科。2008年3月,民商法专业被辽宁省教育厅批准为省重点培育学科。2009年3月,民商法专业被辽宁省教育厅批准为省优势特色重点学科,尔后又分别取得法学理论、诉讼法学硕士学位授予权。2007年5月又获得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经过沈阳师范大学法律人的不懈努力,学科建设取得了一定成绩并初具规模,积累了大批优秀的科研成果,形成了自己的特色和优势。

在沈阳师范大学法学院的教师队伍中,活跃着一批学历高且富有朝气的年轻学者,他们颇具法学素养,潜心学术研究;他们热爱三尺讲台,勤勉教书育人;他们关注国计民生,重视法治实践;他们开阔国际视野,借鉴他山之石。沈阳师范大学法学院的广大教师在平时的教学耕耘与学术研究中收获了累累硕果。在此基础上,他们决定编辑出版“沈阳师范大学法学学术文库”系列丛书,这既是对沈阳师范大学60华诞的一份厚礼,也是对这所辽宁法律教育与学术研究的重镇所取得成就的一次检阅。我希望这套法学文库能够成为后来者在法学研究和法律教育的道路上继续攀登的阶梯,更希望通过这些文章,能够向热爱法学、崇尚中国法律研究的读者展示沈阳师范大学的治学精神与科研传统。

《中庸》论道:“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阐释了学术研究探索真理的精神以及达到知行合一境界的必由之路。从对世界历史进程的审视与洞察来看,社会发展、科学昌明、思想进步、制度革新,从来都离不开法学研究的力量与成就的滋养与推动。

一所优秀的综合性大学是国家与社会发展中一种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而法学研究的水平则体现了中国社会主义法治的发展程度和综合实力，是社会进步、法制文明的重要标志。因此，一所大学的学术氛围，不仅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和引导着学校的教学与科研，而且渗透和浸润着这所大学追求真理的精神信念。正如英国教育思想家纽曼所言：大学是一切知识和科学、事实和原理、探索与发现、实验与思索的高级力量，它的态度自由中立，传授普遍知识，描绘理智疆域，但绝不屈服于任何一方。

大学的使命应是培养人才、科学研究和服务社会；高等教育发展的核心是学术和人才。因此，大学应成为理论创新、知识创新和科技创新的重要基地，在国家创新体系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和意义。沈阳师范大学法学院是一所正在迅速兴起的学院，其注重内涵建设和综合协调发展，法学院贯彻“强管理、重服务、育队伍、出精品”的工作理念，通过强化科研管理，建立健全科研制度、凝练科研队伍、打造科研精品、营造科研氛围，使教师们的科研积极性空前高涨，取得了丰厚的科研成果。近五年来，法学院教师出版专著 53 部，发表论文 180 多篇，科研立项 60 余项，科研获奖 60 余项。法学院秉承“博学厚德 求是笃行”的院训，以培养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法治建设需要的应用型、复合型法律人才为目标，以本科教学为中心，以学科建设与队伍建设为重点，大力发展研究生教育，努力建成专业特色显著，国内知名、省内一流的法学教育研究与法律实务相结合的法学院。

这套文库的出版，将有助于提升法学科学的学术品质和专业素质。法学教育是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建设社会主

义法治国家、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基础，并居于先导性的战略地位。在我国社会转型时期，法学教育不仅要为建设高素质的法律职业共同体服务，而且要面向全社会培养大批治理国家、管理社会、发展经济的高层次法律人才。沈阳师范大学法学教育适应侧重培养懂法律、懂经济、懂管理、懂外语的高层次复合型、应用型人才的目标定位，在培养具有复合知识结构的本科生、研究生方面形成了鲜明的法律实务特色。法科学生除重点学好法学核心课程和教学计划的其他课程外，应适当广泛涉猎、阅读学术专著，这对巩固、深化课堂知识是十分必要的。在教材之外，出版一批理论精深、博采众长、体察实践、观点新颖的专著，可以有效满足学生解惑之需。本文库诸部著作，围绕诸多法学领域及法治实践中的重大疑难问题，对我国相关法律制度加以细致的探讨与阐述。这将有助于拓展法科学子的视野，为他们思考、研究问题以及应用法律提供新的方法和视角，进而登堂入室、一窥门径。

这套文库，在选题和策划上，偏重法学领域中实践意义重大且学界较少探讨的具体问题；在内容上，较为侧重对具体问题的深入分析和制度的合理构建。这固然与沈阳师范大学法学院以理论法学为基础，以诉讼法学为特色，以民商法为支撑，集中发展新兴二级学科的学科发展战略有关，也是对法学研究方向思考的智慧结晶。从宏观角度而言，目前我国的法学学科框架已经基本成熟，法学界对法学各学科的体系、基本原则和基本理论已难觅较大争议。因此，沈阳师范大学法律人能应法律实践的需求和法治完善的需要，对前人较少涉及的一些具体法律制度及其微观层面展开深入细致的研究，揭示其所依存的理论基础，提供富有可

操作性的制度设计，以此推动法学研究与法学教育的进步，并推动我国法制臻于完善，这无疑是一种值得嘉许的学术视角和探索尝试。

是为序。

陈泽宪

2010 年秋谨识于北京景山东隅

目 录

引言	(1)
第一章 企业社会责任基本问题解析	(4)
第一节 企业社会责任的内容	(5)
一 企业社会责任的概念	(8)
二 企业社会责任的特质	(11)
三 企业社会责任的分类	(16)
第二节 企业社会责任的近代思想演进	(20)
一 企业社会责任思想的开端	(20)
二 企业社会责任思想的发展	(21)
三 企业社会责任思想的扩散	(23)
四 企业社会责任思想的延伸	(25)
五 企业社会责任思想的移转	(28)
六 企业社会责任思想的新发展	(29)
第三节 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模式及推动机制	(31)
一 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模式	(31)
二 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推动机制	(35)

第四节 企业社会责任的研究路线	(39)
一 企业社会责任的经济学研究	(39)
二 企业社会责任的管理学研究	(40)
三 企业社会责任的伦理学研究	(41)
四 企业社会责任的社会学研究	(43)
五 企业社会责任的法学研究	(44)
六 企业社会责任的多维法制视角研究路线	(45)
 第二章 社会法制视角与企业社会责任	(48)
第一节 企业与社会法制环境	(48)
一 企业面临的社会问题	(48)
二 社会法制环境	(50)
三 社会法制环境下的企业	(55)
第二节 企业公民:企业社会责任与社会法制环境的链接 ...	(61)
一 企业公民	(61)
二 企业公民对企业社会责任的超越	(67)
三 企业公民在社会法制环境中的角色	(72)
第三节 企业表现:企业社会责任与社会法制环境的镶嵌 ...	(73)
一 企业的主流化	(74)
二 企业的责任化	(76)
三 企业的合作化	(79)
第四节 企业反应:社会法制环境对企业社会责任的期待 ...	(80)
一 企业反应的阶段	(80)
二 企业反应的实施	(81)

第三章 行政法制视角与企业社会责任	(84)
第一节 政府与企业	(84)
一 政府的责任和角色	(85)
二 企业的要求和责任	(90)
三 政府与企业的关系	(95)
第二节 政府与企业社会责任	(100)
一 政府与企业社会责任的关系	(101)
二 政府推动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角色分析	(104)
三 政府促进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激励措施	(106)
第三节 企业社会责任与行政法制环境的融合	(110)
一 行政法制环境	(111)
二 行政法制环境对企业社会责任的影响	(116)
三 企业社会责任对行政法制环境的调适	(120)
 第四章 经济法制视角与企业社会责任	(126)
第一节 企业的国内经济环境	(126)
第二节 企业的新新世界:经济全球化	(129)
一 经济全球化:一个不可阻挡的趋势	(129)
二 经济全球化与企业社会责任	(131)
三 经济全球化背景下企业社会责任面临的挑战	(135)
第三节 全球企业公民:经济法制环境下企业 理念上的应对	(141)
一 全球企业公民概念的提出	(141)
二 全球企业公民的合理性和可行性	(142)
三 全球企业公民的意义	(144)

四	如何成为优秀的全球企业公民	(146)
第四节	经济法制环境下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举措	(150)
一	增强企业竞争力	(150)
二	优化企业治理结构	(154)
三	踏上全球企业公民之路	(157)
第五章	技术法制视角与企业社会责任	(160)
第一节	技术与企业社会责任	(161)
一	技术	(161)
二	技术对企业的影响	(166)
三	与企业社会责任密切联系的技术	(168)
第二节	信息技术法制与企业社会责任	(169)
一	信息技术	(169)
二	信息技术法制环境对企业的要求	(170)
三	信息技术法制环境下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举措	(177)
第三节	生物技术法制与企业社会责任	(181)
一	生物技术	(182)
二	企业社会责任与基因工程法制问题	(184)
三	企业社会责任与转基因食品法制问题	(187)
第六章	我国企业社会责任的完善建议	(192)
第一节	国外企业社会责任的立法实践及启示	(193)
一	国外企业社会责任的立法实践	(193)
二	国外企业社会责任立法实践的启示	(200)
第二节	我国企业社会责任立法的现状及不足	(202)

一	我国企业社会责任的立法现状	(202)
二	我国企业社会责任立法中存在的不足	(207)
第三节	我国企业社会责任的立法建议	(211)
一	企业社会责任的立法模式	(211)
二	多维法制环境下企业社会责任的立法完善	(213)
第四节	替代性纠纷解决机制的合理利用	(227)
一	域外替代性纠纷解决机制的兴起	(227)
二	我国替代性纠纷解决机制的现状	(229)
三	替代性纠纷解决方式的优势	(230)
四	替代性纠纷解决机制的合理重构	(232)
结语		(235)
参考文献		(237)

引 言

孟子见梁惠王。王曰：“叟，不远千里而来，亦将有以利吾国乎？”孟子对曰：“王！何必曰利？亦有仁义而已矣。”^① 这段话，可以重新演绎为现代企业与大师孟子的对白。有一天，大师孟子受邀到某一大型企业，该大企业老板问孟子：“大师辛苦了！请问您将如何帮助我的公司赚钱？”孟子回答：“老板啊！您何必老是谈赚钱？我觉得您应该多尽一些企业的社会责任。”如今，“企业社会责任（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CSR）”已经与企业须臾不可分离。企业中有专门负责企业社会责任的全职员工，企业外有专业的顾问，相关企业社会责任的主题网站、电子报刊和杂志更是层出不穷。

随着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重要性与必要性已不容置疑。企业与社会共生的关系，要求企业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以期达到“取之于社会，用之于社会”的互惠目的。在如何善尽企业社会责任方面，现代企业正面临着与日俱增的巨大

^① 《孟子·梁惠王上》。

压力。例如：美国 3M 公司四十年来畅销全球的 Scotchgard 胶带因为在环境中无法自动分解，于 2000 年自动停产。由于人权团体与学生的抗议，著名的星巴克咖啡连锁店已同意将咖啡豆采购，交给那些愿意支付给第三世界国家较高价格的进口商。可见，随着国民所得、教育水准以及民众自主意识的提高，人们对于生活品质的要求和企业的期许也不断水涨船高。企业因此持续地受到来自各种不同利益团体的监督，要求企业将资源更多地投入到承担社会责任之中的呼声也越来越高。“当我伤害你的时候，我已经和你最亲近，尽管我并不知道”。^① 回顾国内近年来由于企业没有承担起其应该承担的社会责任而发生的重大事件，无不令人痛心疾首。“三鹿奶粉”、“矿难”、“强生”、“瘦肉精”等事件无不令国人愤怒和不安。其实，这些高昂的代价原本都是可以避免的。

企业也是社会的一分子，企业应善尽社会责任。这样的观念在发达国家已是普遍的常识，可在我国，这种观念似乎还处于启蒙阶段。我国的工业化与欧、美、日等发达国家比较起来起步较晚，大多数企业似乎还未有足够的认识和蓄积足够的实力，将企业承担社会责任恒常化、制度化，但这并不能够成为我国企业逃避承担社会责任的借口。当今世界，企业承担社会责任已成为普遍共识，也成为现代企业必修的课题之一。

当前，企业社会责任无论在实务界还是理论界已经成为一个热点问题，很多学者分别从经济学、管理学、社会学、法学等角度对企业社会责任进行了深入细致的研究，成果可谓相当丰硕，

① [印] 泰戈尔著：《渡口·第 23 首》。

但在这些研究成果中从法学视角对企业社会责任进行研究的则较少，内容也较为原则和笼统。本书虽然也是从法学的角度对企业社会责任展开分析，但采用了多维法制环境的视角，以期厘清不同法制环境对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不同要求，以及企业在不同法制环境中应采取的相应的调适举措。